

##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8日在湖南长沙市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29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副董事长吕春绪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刘宛晨先生出席本次董事会，公司董事寻天衢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张克东先生出席本次董事会。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副董事长吕春绪先生和董事寻天衢先生的授权委托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出席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半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唐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陈纪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调整前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建华	刘宛晨、吕春绪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鲍卉芳	李建华、张克东
提名委员会	鲍卉芳	张克东、李建华

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陈纪明	刘宛晨、吕春绪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鲍卉芳	陈纪明、张克东
提名委员会	鲍卉芳	张克东、陈纪明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履职期限一致。

3、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一六九公司与金能科技公司签署相关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陈纪明先生、唐志先生、陈光保先生和陈碧海先生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详细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18 年 1 月 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九日